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期间	本次减持股份	
		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怡万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2009.2.12 至	598.90	0.48%
新通产实业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	2009.3.30	815.56	0.66%
合计：			1,414.46	1.14%

注：本公司股东怡万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怡万）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通产）均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（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深圳国际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怡万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6,254.28	5.06%	5,655.38	4.5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077.32	4.10%	4,478.42	3.6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176.96	0.95%	1,176.96	0.95%
新通产实业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6,548.89	5.29%	5,733.32	4.6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,121.62	4.95%	5,306.06	4.29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27.26	0.35%	427.26	0.35%
合计：	合计持有股份	12,803.17	10.35%	11,388.71	9.2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1,198.94	9.05%	9,784.48	7.9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604.23	1.30%	1,604.23	1.30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：

☐ 是 ☒ 否

2、本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《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》、《收购报告书》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：

☒ 是 ☐ 否

由于怡万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在本次减持后的持股比例分别低于南玻集团总股份的 5%，本公司将督促其尽快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